

# 真實的信心

路加福音 7:1-10

莊祖鯤 牧師

## 前言

當耶穌像門徒和群眾講完了道(6:17-49)，耶穌就回到加利利的迦百農—那是祂在加利利活動的中心。在加利利地區，耶穌分別接觸了外邦的百夫長、拿因的寡婦(7:11-17)和一個犯過罪的女人(7:36-50)，但中間還穿插了一段論施洗約翰的話(7:18-35)。

## I. 場景(7:1-3)

### 1. 時空環境(7:1)

### 2. 有一位百夫長託長老們來求耶穌(7:2-3)

- 這位百夫長雖不一定是羅馬軍官，但顯然是外邦人，並擔任希律王軍隊的長官。那位患病的僕人顯然與他關係非比尋常。因此，百夫長請託當地的長老們來請求耶穌醫治他的僕人。

## II. 猶太長老們為百夫長作見證(7:4-5)

### 1. 猶太長老們為百夫長懇切地代求(7:4a)

### 2. 長老們的證詞(7:4b-5)

- 長老們強調那位百夫長是「配得」耶穌的醫治，因為他愛護猶太百姓，而且出資幫助興建迦百農猶太會堂。

## III. 耶穌的回應與百夫長的謙卑(7:6-8)

### 1. 耶穌同意與長老們同往(7:6a)

### 2. 但百夫長又託幾位朋友來勸阻耶穌前往(7:6b)

### 3. 百夫長的理由(7:6c-8)

- 1) 他自覺「不配得」—這表達他的謙卑(v.6c)
- 2) 他認為只要耶穌吩咐一句話就夠了—這表達他的信心(v.7)
- 3) 因為他對於耶穌的「權柄」有深刻的信心(v.8)

## IV. 信心與醫治(7:9-10)

### 1. 耶穌稱讚百夫長的信心(7:9)

### 2. 百夫長的僕人立刻得了醫治(7:10)

## V. 屬靈真理的原則

1. 百夫長稱耶穌為「主」，表明他承認耶穌的權柄，以及他自己不及耶穌的地位；「我不配」可以是反映猶太人被禁止進入外邦人的家(徒 10:28)，所以百夫長知道他沒有權要求耶穌進入他的家。但更可能是顯明他認識他自己在耶穌的權柄面前之不配。在聖經中，當一個人認識自己的墮落與有罪，就會產生這種不配感，正如彼得(路 5:8)。

### 2. 百夫長的「信心」

百夫長相信耶穌的話足以醫治他的僕人。在路加福音中，到此為止，未曾記載過耶穌從遠距離施行醫治的神蹟，而且是單單藉著說話而已。因此百夫長的信心是令人驚訝的「信心跳躍」，特別是出自一個外邦人的口。這一種從遠距離施行醫治的神蹟是極其罕見的，被認為是具有特殊權能的證明。所以，很清楚百夫長是認識耶穌行神蹟的權柄與能力，

### 3. 耶穌希奇百夫長的「信心」

百夫長的「大信心」不是在於他相信耶穌能夠從遠距離施行醫治，而是在於他洞察耶穌權柄的秘訣之程度。同時，由於他是一個外邦人，缺乏舊約啟示的遺產來幫助他明白。但他比與他同時代的任何猶太人更加深入洞察耶穌這個人與祂的權柄。所以他的「大信心」就更加令人感到希奇了。

4. 耶穌醫治百夫長的僕人，乃是祂第一次向外邦人行神蹟，代表普世宣教的先聲，之後祂向外邦人宣教的行動將逐步展開。

## 討論問題：

1. 我們是否深刻體認到神的權柄，並認識自己的墮落與有罪，而在神面前深感「不配」？
2. 我們對耶穌的權柄認識有多少？這如何反映在我們生活中對神的信靠？